附件1

剑阁县液化石油气商业用户“瓶改管”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 经营类别 |  |
| 营业执照编码 |  | 地址 |  |
| 现有气瓶和灶具数量 | 气瓶5KG（）个，气瓶15KG（）个，气瓶50KG（ ）个，灶具（）个 |
| 申请时间 |  | 食品经营许可证码 |  |
| “瓶改管”申请内容 |  |
| 村（社区）受理意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) |
| 属地乡镇人民政府初审意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) |
| 燃气企业现场勘察结论 | 年 月 日（盖章) |
| 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) |
| 县住建局审核意见 | 年 月 日 （盖章) |
| 县财政局支付意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注：1.餐饮行业由县商务经合局审核；2.学校食堂由县教育局审核；3.医疗系统由县卫健局审核；4.养老院由县民政局审核；5.其他相关行业由主管部门审核